



第六十六届会议

议程项目 34

预防武装冲突

2012年8月23日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奉我国政府指示，就伊斯兰合作组织决定暂停叙利亚在该组织的成员资格一事，谨提请你注意以下情况：

暂停叙利亚在伊斯兰合作组织的成员资格的决定违反了该组织的宪章。没有履行做出此类决定必须遵守的程序。此外，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想知道，伊斯兰合作组织为什么采取这一无理步骤，因为该组织宪章呼吁成员尊重自决权和不得干涉国家内政的原则，并尊重每个会员国的主权、独立和领土完整。

伊斯兰合作组织及其成员对叙利亚国及其人民感到关切，应通过以下方式表示，即进行真诚和建设性努力，以恢复叙利亚的安全与稳定；并呼吁进行全面国家对话，以达成在叙利亚领导下的政治解决方案，同时遵循《伊斯兰合作组织宪章》第 27 段的规定，即如果争端继续存在可能损害伊斯兰人民的利益，或可能危及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则作为当事方的会员国应通过斡旋、谈判、调查、调停、和解、公断、司法解决或国家自行选择的其他和平方法，求得解决。在这方面，斡旋可包括与执行委员会和秘书长举行协商。暂停叙利亚成员资格的决定同该条款的文字与精神不相符合。该决定还与规定区域组织在和平解决地方争端中发挥作用的《联合国宪章》第八章相抵触。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依然坚信，其加入的国际和区域组织可发挥重要作用，其中应包括进行建设性、客观和中立的努力，以便在叙利亚领导下找到政治解决叙利亚持续危机的办法。在这方面，我们注意到根本没有邀请叙利亚参加麦加的伊斯兰国家首脑会议，这也违反了伊斯兰合作组织宪章。该组织暂停叙利亚成员资格的决定无异于正式放弃自己在采用和平手段解决持续危机方面发挥积极作



用的责任。相反，该决定产生的影响是关闭了外交渠道，因此，背离了伊斯兰合作组织和联合国的宗旨和目标。

伊斯兰合作组织正在唾弃经历危机的会员国，这场危机部分由沙特阿拉伯、卡塔尔、土耳其等该组织的其他会员国煽动，在这个时候，伊斯兰合作组织竟以伊斯兰团结的名义召开该组织的特别首脑会议，这真是奇怪。上述国家庇护武装恐怖团伙，支持大量外国恐怖分子，并向他们提供在叙利亚开展恐怖主义暴力行动的武器和资金。他们煽动反对派团体拒绝对话，并鼓励这些团体坚持使用暴力。他们还对叙利亚人民实施不公正的非法经济制裁，目的是压垮他们的政治意愿并惩罚他们做出的国家选择。伊斯兰合作组织某些会员国正支持叙利亚国内各种表现的激进主义、恐怖主义和极端主义，在这个时候，伊斯兰国家首脑会议竟在最后声明中，申明伊斯兰国家反对极端主义和激进主义，以及需要对抗歪曲思维并谴责一切形式和表现的恐怖主义，这也应受到指摘。上述国家派遣极端主义的萨拉菲分子、瓦哈比分子、塔克菲里分子和伊斯兰圣战者到叙利亚作战，目的是在叙利亚国内传播混乱和破坏，并散布仇恨、分歧、派别纷争和激进主义的精神。沙特阿拉伯王国利用其作为伊斯兰合作组织东道国的地位，宣传对叙利亚事件的歪曲观点，旨在转移人们对该国正在对自己人民犯下严重违反人权行为的关注。其可疑行径违背伊斯兰教的崇高教诲，该国先前不止一次轻视阿拉伯和穆斯林国家的权利，这次也不例外。

请将本函作为大会第六十六届会议议程项目“预防武装冲突”的文件分发为荷。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

巴沙尔·贾法里(签名)